

关于成立艺术与传媒学院学生违纪处理小组的通知

为进一步加强校园管理，保障学生权益，维护校园秩序，并推动学校法治建设，经学院研究决定，成立我院学生违纪处理小组。

具体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陈改梅

成 员：刘嘉怡、邢雅丹、郑梓杰、陈浩鹏、唐青、刘泳文、杨瑞光、曾于特、吴玉娴（教师代表）、王欢灵（学生代表）

以上成员若职务发生变动，由续任人员自然替补。

